

关于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334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B10334号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燃气”）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州燃气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贵州燃气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州燃气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州燃气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州燃气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彭凯（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鲍海波



中国上海

2023年4月20日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4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0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7,584,905.66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92,415,094.34元。

上述资金于2021年12月31日全部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入账日期	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华路支行	8113201013300112924	2021-12-31	415,415,094.3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瑞北支行	521000104013000397126	2021-12-31	246,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2402000329200244092	2021-12-31	181,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河滨支行	52050142360000003638	2021-12-31	150,000,000.00
合计			992,415,094.34

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57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7,584,905.66
加：利息收入	848,829.21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金额（元）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14,243,517.40
减：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4,072,846.44
减：手续费支出	4,506.97
减：投入使用金额	287,800,105.74
减：归还银行贷款	300,0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0.00
加：收到归还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0.00
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7,142,947.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2年1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贵阳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分地区以下属全资子公司作为项目建设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对其进行增资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建设主体	使用募集资金增资金额（万元）
1	贵阳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贵阳市修文县范围内）	贵州燃气（集团）修文县燃气有限公司	5,000.00
2	安顺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贵州燃气集团安顺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800.00
3	遵义市播州区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贵州燃气（集团）遵义市播州区燃气有限公司	4,741.51
合计			16,541.51

上述资金于2022年1月19日全部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建设主体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金额（万元）
贵州燃气（集团）修文县燃气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文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402015129200198130	5,000.00
贵州燃气集团安顺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33073567867	6,800.00
贵州燃气（集团）遵义市播州区燃气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华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113201013900113033	4,741.51



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分别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017 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019 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018 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2022 年 1 月 14 日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华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瑞北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河滨支行及保荐机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贵州燃气（集团）修文县燃气有限公司、贵州燃气集团安顺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燃气（集团）遵义市播州区燃气有限公司为本次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的建设主体，为保证子公司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修文公司、安顺公司、播州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文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中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所有的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前述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明细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项目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华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113201013300112924	贵阳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文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402015129200198130	贵阳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贵阳市修文县范围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33073567867	安顺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华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113201013900113033	遵义市播州区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瑞北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21000104013000397126	习酒镇至习水县城天然气输气管道项目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项目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402000329200244092	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贵阳市天然气储备及应急调峰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河滨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2050142360000003638	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贵阳市天然气储备及应急调峰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户类型	账号	金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华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113201013300112924	26,793,542.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文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402015129200198130	30,671,682.5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33073567867	15,989,235.3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华路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113201013900113033	24,289,292.4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瑞北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21000104013000397126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云岩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402000329200244092	44,150,597.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河滨支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2050142360000003638	45,248,597.16
合计			187,142,947.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 21,424.36 万元，其中贵阳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7,235.23 万元，安顺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1,940.65 万元，遵义市播州区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1,864.74 万元，



习酒镇至习水县城天然气输气管道项目 5,450.78 万元,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贵阳市天然气储备及应急调峰设施建设项目)(一期)4,932.96 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4 月修订)》相关规定进行置换。

公司用募投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已实际投入的资金和公司 2022 年度公开发行的申报文件中关于本次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规划一致,预先投入资金的使用状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009 号)。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12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将“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贵阳市天然气储备及应急调峰设施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3年12月。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间，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4月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正确、不完整披露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3年4月20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本 年 度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80,199.12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80,199.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98,834.22	80,199.12
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否	29,541.51	29,541.51	不适用	19,798.76	19,798.76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贵阳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不适用	12,275.74	12,275.74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安顺市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否	6,800.00	6,800.00	不适用	5,209.44	5,209.44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遵义市播州区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	否	4,741.51	4,741.51	不适用	2,313.58	2,313.58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习水县至习水县域天然气输气管道项目	否	6,192.72	6,192.72	不适用	6,192.72	6,192.72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	-230.71	否	否
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贵阳市天然气储备及应急调峰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否	33,100.00	33,100.00	不适用	24,207.64	24,207.64	不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	否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30,000.00	3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8,834.22	98,834.22		80,199.12	80,199.12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由于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公司部分募投项目施工进度放缓，无法在预定时间内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未来募集资金投入规划以及项目建设的工程进展，将“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贵阳市天然气储备及应急调峰设施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及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已经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831.6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21,424.36 万元，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407.28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 第 ZB10009 号《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鉴证报告》。</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已经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1,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p>无</p>
<p>用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募投项目尚未完成</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2022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可转债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将“城市燃气管网建设项目”、“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点工程（贵阳市天然气储备及应急调峰设施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p>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未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是否达到预计效益”为否，主要系习水县公司经营区域用户需求及气源采购结构的变化，长输管网气量未达到预期，故未达到预计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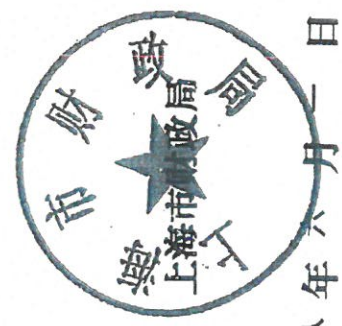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供出真凭借用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丁彭凯
证书编号：110001530087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丁彭凯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7-08-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230171080505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11000153008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7年12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鲍海波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2-12-2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Working unit 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4020219821225401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31000006149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11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鲍海波
 证书编号: 31000006149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